

时间的灰烬

Ashes of Time

I

冰山之下

庄秦 等著



中国戏剧出版社

时间的灰烬 I

Ashes of Time

冰山之下

庄秦 等著

中国致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冰山之下 / 庄秦等著. — 北京: 中国戏剧出版社,
2011.8

ISBN 978-7-104-03522-0

I . ①冰… II . ①庄… III .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142740号

冰山之下

策 划：华文经典·鼎足文库

责任编辑：吴淑苓

责任印制：冯志强

出版发行：中国戏剧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116号嘉豪国际中心A座10层

邮政编码：100097

电 话：010-58930221 58930237 58930238

58930239 58930240 58930241 (发行部)

传 真：010-58930242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三河市腾飞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80mm×1230mm 1/32

印 张：8

字 数：200千

版 次：2011年9月 北京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104-03522-0

定 价：26.80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CONTENTS

目录

冰山之下	001
猴年马月	053
将死	097
我在你的时间里	147
童失	195

冰山之下

庄秦 作品

八分之一冰山之所以能浮在海面上，是因为隐藏在水下的八分之七在支撑。

——海明威

楔子

我能够感觉到，身体内的某部分异常组织，此刻正在蠢蠢欲动。它们不怀好意地窥视着我这部分暂且还能独立存在的思想与人格，随时寻找着可供潜入的罅隙，等待着某个机会，准备取而代之，令我所有的正常认知，在一瞬间分崩离析。

——陈青云手记摘录之一

我所认识的陈青云；堪称有为青年。他21岁大学毕业，便进入家族的物流企业，却隐瞒身份从最底层的搬运工开始干起。三年后，也就是现在，他终于接手家族企业的副董事长一职，眼看就要大展宏图了，可他却偏偏疯了。

陈青云突然之间丧失理智，于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拎着一个油桶偷偷进入家族企业的物流仓库，到处泼洒着汽油，最后扔下一根点燃的火柴。那一夜，五台消防车的水龙头都无法令火舌低头，熊熊火光整整

燃烧了四个小时。陈青云放完火后，就转身走出货场，然后呆呆地站在停车场上，如行尸走肉一般。看着火光冲破仓库屋顶，映红半边天，在夜空中形成一道绚烂璀璨的光彩。

他父亲赶到火场，见到他后，立刻狠狠给了他一耳光，他的脸上却咧出生硬的微笑。他父亲歇斯底里地问他：“你为什么要放火？为什么？”过了很久，陈青云才瞪大眼睛，露出诧异的神情，看着渐成灰烬的货场，说道：“怎么了？这是怎么了？我们的货场怎么失火了？”

因为货场前一天正好接了一笔贵重物品的押送任务，当晚刚入库，所以据说这场火总共造成了接近八位数的损失。

陈青云的父亲后来亲自清算损失，算到最后不由得失声痛哭，几乎崩溃。不过，幸好他们为货场投了保险，所遭受的大部分损失将由保险公司承担。只是，物流企业在信誉上的损失，是保险公司所无法弥补的，只能由他们默默承受。

1

作为陈青云的高中同学，说实话，在他发生那桩纵火案之前，我一直怀着极强烈的自卑感。他是含着金钥匙出生的，而我，冯自强，却出身单亲家庭。他家里有着运作良好的家族企业，而我中学毕业后却立刻失业，连大学考起了都没钱读，只好投身社会，做了一名所谓的“民间调查员”。

民间调查员，也就是所谓的私家侦探。只不过，这个职业尚未得到现行法律的认可，所以只能称为民间调查员。

那场纵火案发生之后，也有警察怀疑，有可能是陈青云的家族企业为了骗取保险赔付金，所以偷偷移走货场里的贵重物品，授意陈青云放了这把火。但在具体的调查中，警方却了解到这家物流企业一向运作良好，收入也极可观，没有任何资金流上的问题，根本没必要纵火骗保。

所以警方又把怀疑的目光投向了陈青云本人，怀疑是他因为私人原因，做出个人行为，纵火骗保。但调查也只是蜻蜓点水无疾而终了，因为案件发生后，陈青云就被送入了精神病院中，接受专科治疗，就连警方调查人员也无法见到陈青云。

保险公司对警方的调查行动很不满意，毕竟这场火涉及到的赔付金额极高，保险公司为了避免损失，所以不得不另外雇佣专业人员进行调查——所以，我作为业内小有名气的民间调查员，得到这份来自保险公司的委托书，对陈青云的纵火原因展开了调查。

和警方一样，我同样也怀疑陈青云出于某种动机，以私人行为偷偷转出货场里的高价值物品，然后装作精神病人放了这把火。反正家族企业的损失将由保险公司承担大半，而他得到了那些物品后，经过销赃渠道，则可以获得巨大利益。

要证实这一点，我可以从多个方面着手调查。

陈青云偷偷转出的高价值物品，必须要经过销赃渠道才能套现。只要牢牢盯住销赃渠道，自然就能得到线索。不过，陈青云纵火之后，就被送到了精神病院中，根本没办法联络销赃渠道，如果不是他提前就做好了准备，那么这个调查方向基本上是没有多大价值的。

如果陈青云真偷偷转出了货场里的货物，他必须得有个地方堆放货物才行。我必须发动所有资源，调查市内所有货物仓库，看陈青云是否租用过某个仓库。不过，纵火案发生于那笔贵重物品入库的当晚，从时间安排上来看，这个调查方向也多半是个死胡同。

另外还有一个调查方向，那就是看陈青云他究竟是不是真的罹患了精神病。

如果陈青云真得了精神病，纵火烧了家族企业的货场，那么他属于无行为自制能力的罪犯，最终也不需要承担法律后果，货场的所有损失也只得由保险公司来承担。这当然是保险公司不愿意看到的结论，而且这一结论也无法令我从保险公司那儿得到高额的佣金。

所以，我必须假定陈青云只是假装罹患了精神病。

如果他是假装得了精神病，而精神病院又出示报告，证实他确实得了精神病，就说明精神病院方面有人与陈青云进行了勾结，那么我的调查方向就能找到一个突破口——陈青云在精神病院内的主治医生。

侦探不需要遵循“疑罪从无”的法学原则，我更喜欢假定某人有罪，心想“如果我是他，会做出何种选择”，以角色代替的手法来进行倒推，寻找怀疑对象的破绽。

所以我先假定陈青云与他的主治医生在事前就已有勾结。

陈青云的主治医生，名叫李林奇，从资料照片上来看，是个身材削瘦颧骨突出的中年男人。我调出李林奇的简历，与陈青云的简历进行横向对比，却找不到半个交叉点。而查询他们各自的朋友圈与通话记录，也找不到任何可以证明他们之间曾经接触过的证据。

但我还是决定，必须先对李林奇展开多方位的调查——就算看在保险公司承诺的那份佣金的份上吧。

2

耳听为虚，眼见为实。哪怕是白底黑字的简历，也不能完全相信。

我最崇拜的作家海明威曾经说过，“八分之一冰山之所以能浮在海面上，是因为隐藏在水下的八分之七在支撑。”换成通俗易懂的话来说，就是我们所能看到的现象，往往都只是冰山浮在水面上的那一部分，而更多的真相却隐藏在水面以下，我们根本无法用肉眼看到。

所以我觉得，有必要与李林奇进行一次正面交锋，我一向对自己的观察力很是自负，如果他心里有鬼，或许我能从他的一个游移的眼神、一个不经意的撩头发、摸鼻翼的举动，看出他的不自在。

当然，李林奇本身就是个精神科医师，从行为举止上发现他的不正常，肯定是一件很困难的事，但我还是必须尝试一下。

纵火案发生一周之后，我来到位于市郊的精神病疾控中心。

在门卫那儿，我自然不能提到自己真实的来意，如果让李林奇有了心理准备，那么我的所有调查都会成为无用功。我更喜欢以陌生人的身份出现在被调查者的面前，然后以突如其来的方式将话题扯到我关心的事项上，观察被调查者的种种条件反射般的应对行为。

所以，面对那位白发苍苍的门卫，我说自己是来探视某位罹患精神疾病的亲戚。

当门卫问探视的对象是谁时，我提到了一个名字——易秀莲。

听到这个名字后，门卫顿时禁不住倒吸了一口凉气，脸上写满惊

恐的表情。

在这里必须要提及一点题外话。

易秀莲确实是住在这家精神病疾控中心里的病人，而且我也认识她。虽然不是亲戚，但我们的关系却很亲密，她曾经一度以未婚妻的身份，住进了我的家里。

但在一年前，我所在的这座城市里，发生了一桩连环杀人事件，凶手至今尚未归案，警方甚至连嫌疑人都无从确定。

凶手一共杀害了十一个人，当然，这只是能够找到尸体的数字，就如冰山浮在水面上能够看到的那部分一样，至于冰山下是否还有隐藏着的庞大的冰块，就无从知晓了。之所以警方能确认那十一具尸体都死于同一凶手手下，是因为凶手在每个受害者的身上都留下了他独有的记号。

所有尸体的鼻子都被割了下来，两只手的小指也被切除了。而且警方在尸检时，还在被害人体内发现了氯胺酮的残留物。氯胺酮，是软性毒品病毒的主要组成部分，但在医学临幊上往往是作为镇痛药使用的。

也就是说，警方怀疑凶手作案时，在被害人的体内注射了氯胺酮，然后在被害人清醒的时候割掉了其鼻子和双手的小指——氯胺酮能让被害人感觉不到疼痛，但却能让被害人在清醒的状态下看到自己的鼻子和双手的小指被割下来。

也许，凶手就当着被害人的面，玩着一个鼻子、两截小指，然后再慢慢终结了被害人的性命。

不过，出于担心有人模仿这个连环杀手的犯罪行为，警方对这一系列案件的细节进行了严密的封锁，氯胺酮在尸体体内的存在，更是极度机密。我之所以会了解得这么多，是因为我当时的女友易秀莲，是这桩连环杀人案件唯一的生还者。

那一夜，因为一件小事——至于究竟是什么小事，其实我现在已经记不得了——易秀莲在我家里，与我大吵一架，然后收拾东西，自顾自出了家门。等我消了火气，便不断给她打电话发短信。但是我始终拨不通她的手机，发短信也毫无回应。

我有气无力地瘫在沙发上，生着闷气，不知不觉睡着了，直到下半夜才被电话铃声惊醒。

电话是警察打来的，警察告诉我，他们在一处街心花园的绿化带里发现了晕倒在地的易秀莲，她的鼻子和双手的小指都被残忍地割了下来。那个臭名昭著的连环杀手却未能完成最后的杀戮仪式——用一柄刮胡刀割断被害人的喉管。午夜时分，恰在那个关键时刻，在距离街心花园五十米的地方发生了一桩交通事故，一辆宝马车与一辆奔驰撞在了一起。两位车主都是有身份的人，于是各自拨打电话呼朋唤友想在街边来个私人了断。一时间，豪车云集街边，也有警车鸣着警笛赶往事故发生地。

也正是这阵警笛声，惊走了准备进行最后仪式的连环杀人狂。

易秀莲被注射了氯胺酮后，说不出一句话，也感觉不到疼痛，她眼睁睁看着自己被凶手割掉鼻子和双手的小指，却无法发出呻吟。幸好当氯胺酮药效分解完毕之时，街心花园旁的街上还有闲人留在那儿看热闹，所以听到了易秀莲的呼救声，才通知了警方。

只可惜警方在易秀莲所在位置的附近，并未找到她的鼻子和两截手指，所以没办法为她驳接。而易秀莲在送往医院之后，很不幸，她疯了。

在清醒的时候，亲眼看到自己的鼻子和小指被人割去，这种刺激，绝对是常人无法想象的。

警方无法对易秀莲进行正常询问，但从她支离破碎的下意识语言中，警方大致确认，凶手当时带着面具，而且面具上有许多长长短短的凸起物——长的是一根根手指，短的则是一颗颗大大小小的鼻子。所有手指和鼻子都散发着恶臭，凝结着黑色的干凝血液，而且手指的数量绝

对不低于二十二，鼻子的数量绝对不低于十一。

凶手行凶后，带走了被害人的鼻子和双手小指，当做战利品，用强力胶粘贴在面具上。每次他作案的时候，都会戴上这个面具。一想起有人戴着这么一具恶心恐怖的面具，我就会感到一阵阵心悸，根根汗毛倒竖，背心渗出一道道汗液。

事实上，警方最初也怀疑过是我割掉了易秀莲的鼻子和双手的小指。毕竟按照警方的一般调查流程，一个女人遇害，最早被怀疑的当然就是她的丈夫或男友。

但事发那天，我却能证明自己一直待在自己的家里。

事发前一段时间，我所住的小区相继发生了十多桩失窃事件，于是小区物管下了大本钱，在每幢楼外安装了监控设备，甚至在每层楼的楼道上也安装了微型摄像头。其中有个摄像头，正对着我家的防盗门。而且，那些安装在楼道里的微型摄像头，是小区物管在深夜安装的，出于防范内贼的动机，物管并未通知任何住户。

正对我家防盗门的那个摄像头，可以证明当天晚上我一直待在家里，根本没有外出，所以才洗清了我的嫌疑。

3

言归正传，再回到精神病疾控中心。

进了疾控中心，我先来到易秀莲的住院病房。透过探视窗，我看到她戴着口罩，没有鼻子，坐在窗边，愣愣地望着防护网外的灰色天空。当她无意中抬起手腕时，我就能看到她那被割掉了小指的双手。

自从那桩事发生之后，她就不认识我了。我很自责那天的吵架令她出走，她才遇到了那桩惨事。偶然与必然之间是有着客观联系的，就如冰山浮出水面的那部分一样，正是因为隐藏在冰山之下的种种小细节，才厚积薄发，一次小小的争吵便令她出走。

更让我自责的是，时隔一年了，这居然是我第一次到这儿来探视她。

我呆呆地站在探视窗外，足足待了十多分钟，才幽幽叹了口气，转过身，走入了同一层楼的医生办公室。

医生办公室里，我一眼就认出了削瘦得仿若竹竿一般的李林奇。此时，他正坐在自己的办公桌后，查看着病案。在他那张办公桌对面，摆着一张空椅子。

虽然我知道他并非易秀莲的主治医生，但我却装作并不知道这一点一般，径直坐到他对面的空椅子上。他抬起头瞟了我一眼，没等他说话，我就问道：“陈青云怎么样了？”

他蓦地一惊，眼神里似乎闪过了一种难以捉摸的光彩。

但我敢肯定，那绝非惊恐，也不是诧异，更不是内疚。而是——兴奋、激动、得意。

记得有一次我对一桩车祸事故案进行调查的时候，当家属得知死者曾经保了一笔数额不菲的意外险时，也露出过同样的表情。而那桩事故案也最终得到证实，是一场真正的意外事故，绝非骗保。

难道我猜错了，李林奇与陈青云并无瓜葛？

但李林奇听到陈青云的名字之后，为什么会感到兴奋、激动与得意呢？

“你是谁？”李林奇警惕地问道。

面对这个疑问，我只好解释道：“我是陈青云的高中同学，只不过我今天到这儿来，并不是因为他。我是易秀莲的朋友，准确地说，在她出事前，我是她的未婚夫。”

易秀莲在精神病疾控中心里，应该算是小有名气的病人，毕竟一年前所发生的那桩连环杀人案件，曾经掀起轩然大波，一时间几乎一到晚上，市内街道上空无一人，所有人都担心自己成为猎鼻杀人狂的猎杀对象。

但自从易秀莲躲过魔掌侥幸生还之后，猎鼻杀人狂似乎就偃旗息鼓销声匿迹，一年内再也没有犯过案了。当然，也有可能他继续犯着案，只不过再也没让人找到过受害者的尸体。

听了我的解释，李林奇立刻说道：“对不起，出于对病人隐私的保护，陈青云的状况，我只能告诉他的直系亲属。至于易秀莲，很抱歉，我不是她的主治医生，请你找对面那张桌的薛医生……”

我讪笑一声后，站了起来，装作随意地朝李林奇的办公桌上瞄了一眼。

李林奇立刻下意识地用手捂住了他桌上的病案。

我什么也没说，毫无表情地转过身，向那位薛医生走了过去。

对了，多年的私家侦探生涯，令我掌握了许多旁人无法企及的本领。

识倒字，就是其中一项本事。一心二用，则是另一项本事。

任何一本脚上头下的书放在面前，我都能毫无困难地立刻读出来。刚才我坐在李林奇对面，虽然和他进行着正常的对话，但我却可以凭借一心二用的本事，把他面前那页病案看得清清楚楚。

只是短暂的一瞬，我已经看出，那页病案所涉及的病人，正是陈青云。

而病案的内容，似乎是陈青云所写的一份日记的复印件。